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含转移支付项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人才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广州市海珠区人才服务管理中心	410.04	410.04				
2025年人才中心综合业务工作经费	130.00	130.00			通过开展本项目，用于支付本单位的物业管理费、水电费、档案室装修改造及档案扫描等运行保障经费，提高人事档案管理水平与办公效率，确保各项工作正常、有序开展，全面提升公共服务效能。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完成流动档案信息化；实施周期指标值:18000份；年度指标值:18000份。2、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拨付及时率；实施周期指标值:≥90%；年度指标值:≥90%。3、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实施周期指标值: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年度指标值:保障机构正常运行。4、3-满意度指标；31-服务对象满意度；办事大厅服务满意度；实施周期指标值:≥95%；年度指标值:≥95%。
2025年海珠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创新发展项目（区级资金）	200.00	200.00			通过开展本项目，落实中国广州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琶洲核心园区的运营工作，将中国广州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琶洲核心园区打造成为华南地区最具影响力和创新力的高质量发展产业园区。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组织举办人力资源供需对接活动；实施周期指标值:≥1场；年度指标值:≥1场。2、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开展人力资源供需调研；实施周期指标值:2025年12月31日前；年度指标值:2025年12月31日前。3、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打造产业园区影响力；实施周期指标值:逐步提升琶洲核心园区影响力和创新力；年度指标值:逐步提升琶洲核心园区影响力和创新力。4、3-满意度指标；31-服务对象满意度；参与活动企业及入驻企业满意度；实施周期指标值:≥85%；年度指标值:≥85%。
区直属机关人员	66.84	66.84			通过开展本项目，用于支付区直属机关人员工资、社保及公积金等人员经费，完善区直属机关人员薪酬待遇和激励机制。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窗口服务人次；实施周期指标值:10000人次；年度指标值:10000人次。2、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工资发放及时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3、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信访投诉办结率；实施周期指标值:≥90%；年度指标值:≥90%。4、3-满意度指标；31-服务对象满意度；窗口服务投诉次数；实施周期指标值:0次；年度指标值:0次。
组织员	13.20	13.20			通过开展本项目，用于支付组织员工资、社保及公积金等人员经费，完善组织员薪酬待遇和激励机制。	1、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人员考核合格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2、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工资发放及时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3、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安全事故发生次数；实施周期指标值:0次；年度指标值:0次。